

西安市灞桥区工业局 2019年度决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灞桥区工业局是主管区属工业企业的区政府直属机构。

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监督、检查区属工业企业的贯彻执行情况；编制区属工业企业发展规划，负责区属工业企业的改制工作，指导改制企业按照公司和企业章程规范运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集体企业条例》和区属集体企业联合社章程，维护集体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向所属集体企业提供法律、政策的咨询服务，协助企业落实集体经济政策，监督管理集体资产，确保其完整性和增值；负责本系统劳动人事管理、安全保卫、来信来访、消防等工作；领导本系统的党、团、工会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编制并组织实施本系统职工教育发展规划，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素质；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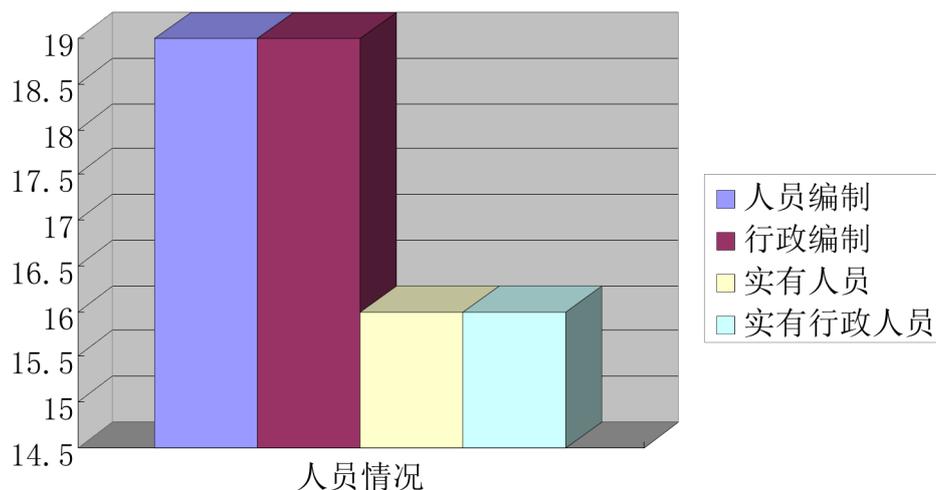
工业局下设四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人事财务科、业务科、经济开发办。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仅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实有人员 16 人，其中行政 1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 人。



四、2019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以人为本，解决好职工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在元旦、春节期间开展了“扶贫送温暖”活动，慰问离退休干部、困难党员和职工共计 60 余人，并发放慰问品 37 份及慰问金 3 万余元；按政策帮助 20 多名职工办理了低保手续；为 70 名下属企业职工办理了互助保险保障卡，其中 5 名职工已享受到互助理赔金，缓解了他们因病住院的经济负担。通过多种形式的帮扶活动，加大对生活困难职工的帮扶、救助力度，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保障职工队伍应享受的权益；

（二）以服务大局为主旨，全力维护系统稳定。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维稳信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定期研判和领导包抓制度，以主动下访和随访随接相结合，全年共

接待个访 26 人次，集访 5 次，61 人次；领导下访 9 次，接待 22 人次，先后化解了多个积案，全年无赴省市上访及赴京非访；二是在全国省市两会及重要节点期间，认真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工作，防患于未然，为全区社会稳定作出应有的努力；

（三）加强管理明确责任，确保系统安全生产。按照“党政问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原则，以集中检查和自查相结合的方式，强化管理措施。在全系统集中开展了“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万里行”、“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等活动，共进行了 16 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督促更换老旧线路 2300 余米。各企业牢固树立安全意识，及时排查安全隐患，并及时整改，将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工业总公司系统全年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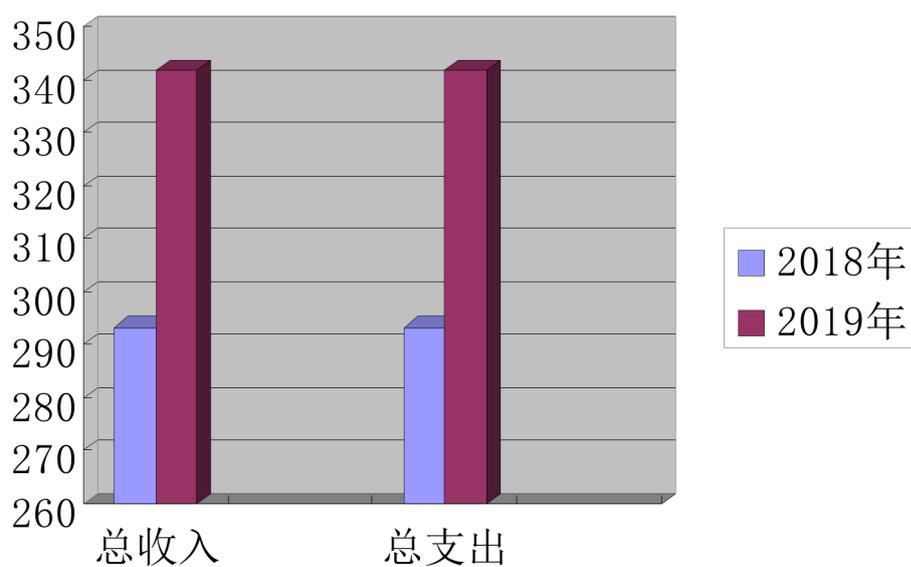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总收入 341.73 万元，与 2018 年总收入 293.37 万元相比增加了 48.36 万元，增幅比例 16.48%，原因为：2019 年目标考核奖上涨以及补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上涨后的历年差额。

2019 年总支出 341.73 万元，与 2018 年总支出 293.37 万元相比增加了 48.36 万元，增幅比例 16.48%，原因为：2018 年目标考核奖上涨以及补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上涨后的历年差额。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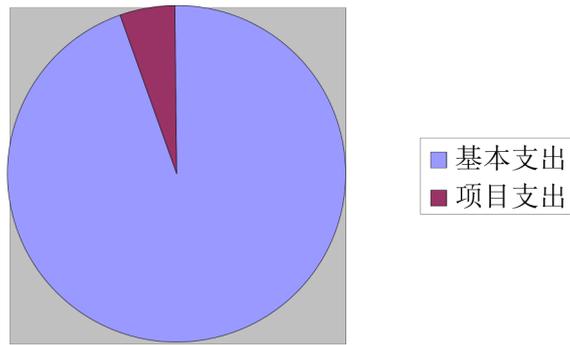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341.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1.73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34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3.96 万元，占 94.8%；项目支出 17.77 万元，占 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为 341.73 万元，相比 2018 年财政拨款总收入 293.37 万元增加了 48.36 万元，增幅比例 16.48%，上涨原因主要为 2018 年目标考核奖上涨以及补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上涨后的历年差额。

2019 年财政拨款总支出为 341.73 万元，相比 2018 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293.37 万元增加了 48.36 万元，增幅比例 16.48%，上涨原因主要为 2018 年目标考核奖上涨以及补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上涨后的历年差额。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文字说明，并列图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1.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36 万元，增长 16.48%，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目标考核奖上涨以及补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上涨后的历年差额。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6.91万元，支出决算为341.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54%。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9.11万元，支出决算为32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目标考核奖上涨以及补缴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上涨后的历年差额。

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8万元，支出决算为17.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3%。决算数小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机关开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3.9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311.33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12.63万元。

人员经费311.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8.98万元、津贴补贴48.86万元、奖金86.6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53万元、职业年金缴费5.6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5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8万元、住房公积金50.7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4.38万元、抚恤金0.96万元、生活补助7.13万元、奖励金0.13万元。

公用经费12.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24万元、电费0.72万元、邮电费0.15万元、维修(护)费2.41万元、培训费0.14万元、劳务费1.2万元、委托业务费1.06万元、工会

经费 2.23 万元、福利费 0.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具体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情况、公务用车购置情况、公务用车运行情况、公务接待情况等，并列图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业务。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已于 2016 年完成车改。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已于 2016 年完成车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类培训活动。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和参加人数，会议一般不安排相关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示例：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 1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8.09%。

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41.73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困难企业及职工帮扶救助、维护系统稳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

主要产出和效果：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全力参与几个涉及本单位的行政诉讼案件，并对困难企业进行了帮扶，维护了工业系统的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对困难企业和职工进行了帮扶救助，保持了职工队伍的稳定，并充分发挥了党建工作在系统稳定中的重要作用，保持了工业系统全年平稳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支出虽然进行了详细的记录，但未能充分的发挥财务统计、提供分析数据的作用；对于企业发放的困难补助款仅停留在拨付层面，未深入追踪款项的使用情况。原因为财务管理略显粗放，未有效发挥监督、检查作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维稳帮扶项目的财务管理，针对专项支出，按照各项目名称设置二级明细，为财务管理及后期效果对比分析提供可参考财务数据。加强对有关专项资金使用的追踪、监督，确保其专款专用且能做到精准使用。。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 2019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93 分。全年预算数 196.91 万元，执行数 341.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3.54%。

主要产出和效果： 2019 年工业总公司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帮扶救助、维护系统稳定和加强安全生产等主要工作均已完成，完成比例 100%。

主要工作绩效是：实现了职工队伍持续稳定、安全生产态势良好、本区域稳定得到有效维护的社会效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未能细化、量化绩效指标，突出绩效特色，缺乏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的专业知识；支出均衡性不足，全年支付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财务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工业总公司虽然将项目支出进行了详细的记录，但未能充分的发挥财务统计、提供分析数据的作用；对于企业发放的困难补助款仅停留在拨付层面，未深入追踪款项的使用情况。

下一步改进措施：重视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以确保预算及预算项目的科学、合理性；在预算下达之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在资金下达后能快速进入工作阶段启动项目，保证资金支付进度，尽量保持各季度支付均衡；及时更新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项目支出的财务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且能做到精准使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企业及职工帮扶救助、维护系统稳定					
主管部门	工业总公司			实施单	工业总公司	
项目资金	5 万元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		4.97		99.4%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5		4.97		99.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全力参与几个涉及本单位的行政诉讼案件，并适时对困难企业和困难职工进行帮扶和救助。				对困难企业和职工进行了帮扶救助，保持了职工队伍的稳定，并充分发挥了党建工作在系统稳定中的重要作用，保持了工业系统全年平稳发展。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数量	指标 1：参 与诉讼案件	2 起	100%	

出 指 标	指标	指标 2: 帮扶困难企业及职工	1-2 户	80%		
					
	质量 指标	指标 1: 案件参与率	100%	100%		
		指标 2: 困难企业帮扶率	100%	100%		
					
	时效 指标	指标 1: 2019 年全年	2019 年全年	100%		
		指标 2:				
					
	成本 指标	指标 1: 诉讼费用	≤3 万元	100%		
		指标 2: 帮扶救助费用	≤2 万元	100%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保持职工群体稳定	≥2 年	100%		
		指标 2: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 1: 保持区属工 业系统稳定	≥2 年	100%	
		指标 2: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98%	98%	
		指标 2: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使用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灞桥区工业局

自评得分：93 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和职责				灞桥区工业总公司是主管区属工业企业的区政府直属机构。贯彻指向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编制区属企业发展规划。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19 年部门决算支出 34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3.96 万元，项目支出 17.77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加大对生活困难职工的帮扶、救助力度；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创造良好营商环境；加强自身党的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 分)	预算完成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 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的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5%	173.54%	0	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住房公积金追加额较大。	该指标应考虑单位实际情况，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住房公积金追加资金追加均符合相关规定。
一级	二级	三级	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	年初	实际完	得	未完成原因分析和	绩效指标分析

指标	指标	指标	值			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目标值	成值	分	改进措施	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一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1(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一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1(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均衡支付	上半年支出较为缓慢，进度率<40%。	3	支出均衡性不足。上半年支出较为缓慢。 改进措施：预算下达之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在资金下达后能快速进入工作阶段启动项目，保证资金支付进度，尽量保持各季度支付均衡。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行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	<2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规范	资产管理规范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	年初目标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数据获取方式	值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成留、挤占、招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预算资金规范运行	预算资金规范运行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将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实现系统平稳发展	实现系统平稳发展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保持职工队伍及系统稳定	保持职工队伍及系统稳定	20		
<p>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p> <p>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p>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3.16万元，支出决算为12.64万元，完成预算的96.0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2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公务支出，并且2019年全年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0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1.09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

本单位无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19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文字说明。专业名词解释可由部门根据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示例：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

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预算调增数-预算调减数。

6.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